

彰化縣二水鄉復興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9 日 星期三 下午 14:00

二、地點：復興國小辦公室

三、主持人：林國勳校長

紀錄：莊宜敏

四、出席人員：

職稱	委員	姓 名	簽 到
主席	校長	林國勳	林國勳
副主席	家長會長	陳炫志	請假
當然委員	教導主任	徐銘謙	徐銘謙
執行秘書	教務組長	莊宜敏	莊宜敏
委 員	總務主任	陳芊羽	陳芊羽
	教師代表	江愛玉	江愛玉
	教師代表	吳祥銘	吳祥銘

一、報告事項：

(一) 主席報告：

各領域選書已完成，非常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與幫忙，各位老師辛苦了！緊接著要請老師們就學校 110 學年度整體課程發展作規劃，相信經過大家的審慎研擬，學生定能有所收穫。

(二) 教導主任：

1. 請召集人召開領域小組會議，開始討論課程計畫，並於 6 月 7 日之前編擬好各年級、各領域部編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的課程計畫總表和相關附件資料並上傳教務組。
2. 請各領域教師針對學校發展特色及學生圖像進行討論，以利於之後的課程編擬中融入，各科課程及彈性課程請加強跨領域及各議題融入。
3. 110 學年度各年級之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依本會議決議之結束規劃安排。
4. 請各領域教師實施 109 學年度課程之後，針對新課綱課程及領域和彈性實施現況提出具體建議，以利未來規劃編擬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時供參，可以更符合本校願景及更貼近本校特色和施行。

(三) 業務單位報告：請各位委員針對提案討論：

【案由一】關於 110 年度教科書選用，各教科書評選小組委員會已於 4 月 30 日完成，提請課發會審議。

【說 明】各領域教科書決議之書籍版本，詳如附件一。

【決 議】決議通過。

【案由二】110 學年度三年即將實施 108 課綱，有關各年級領域與彈性節數之學習總節數和每週授課節數編配情形，提請各委員審議。

【說 明】110 學年度各年級節數分配表，詳如附件二。

【決 議】決議通過，依照附件二實施 110 學年度課程節數分配。

【案由三】有關本校 109 學年度學校課程實施，請委員就本校課程評鑑檢核表內各細項達成情形逐項審核，並提出建議。

【說明】附上 109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詳如附件。

【決議】討論決議結果詳如附件三。

【案由四】關於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及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提請各委員審議。

【說明】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及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詳如附件四。

【決議】計畫內容決議通過，依照附件四實施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的評鑑。

附件一

彰化縣二水鄉復興國小 110 學年度 各年級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

110.5.3

年 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語文 學習 領域	國語文	南一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康軒
	鄉土語言	康軒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語			何嘉仁 e star	何嘉仁 e star	何嘉仁 e star	何嘉仁 e star
數學		南一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南一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生活		康軒	南一				
社會				南一	康軒	南一	康軒
藝術與人文				翰林	康軒	康軒	康軒
自然與生活科技				南一	南一	康軒	南一
綜合活動				南一	南一	康軒	南一

彰化縣縣立復興國小 110學年度 各年級課程節數一覽表

3-2 「110學年度」節數分配表

國小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 / 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6	5
			本土語文/ 新住民語文	1	1	1
			英語文	-	-	1
		數學		4	4	4
		生活	社會	6	6	3
			自然科學			3
			藝術			3
			綜合活動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總節數		20	20	25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3	3	4
總節數				23	23	29

國小九年一貫課程

領域 / 科目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本國語文	5	5	5
			本土語文	1	1	1
			英語	1	2	2
		數學	3	4	4	
		社會	3	3	3	
		自然與生活科技	3	3	3	
		藝術與人文	3	3	3	
		綜合活動	3	3	3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總節數	25	27	27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節數		4	5	5	
總節數		29	32	32		

彰化縣縣立復興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本校課程願景符合課綱中之素養精神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規劃符合學校及學生學習需求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符合課程計畫之分配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符合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已適切規劃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課程計畫中與學校發展及內外因素有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互相配合參照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透過教師專業成長並經課發會通過
	領域/科目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達成規劃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實施過程透過學生實作及各種機會讓學生充分學習

課程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符合指標項目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版本選用時已納入考量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符合並實施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符合統整精神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 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設計時已納入考量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課程由全校教師經由專業學習社群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通過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符合學生需求發展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符合學生各方面練習機會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符合相關規定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符合學習節數規範及四大類別課程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各年級加深加廣符合順序及繼續性和統整性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符合學校願景及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各方面有其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教師之間設計課程時有儘量納入相關要求及條

		期程						件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課程 實施準備	13. 師資 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人力專長足以實施各領域彈性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內師資有參加相關研習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有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及共備和公開觀議課及分享
		14. 家長 溝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符合規定
		15. 教材 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本校有設置食農教育場地規劃妥善，設備仍須持續擴充
	各課程 實施	16. 學習 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有規劃相關活動及分享
		17. 教學 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教師依計畫進行相關教學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學方式多元注重學生適性原則

	情形	18. 評量 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於教學中實施評量，並予以回饋分享，在進行課程設計之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本校透過專業學習社群進行專業對話、討論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透過教學精熟個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符合教育積極正向學習態度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順序性及邏輯性延伸課程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符合預期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符合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習成就表現，有持續進展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重視學生個別需求，達成適性教育

承辦人：

教務組長 莊宜敏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徐銘謙

校長：

校長 林國勳

附件四

彰化縣復興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經本校 110 年 5 月 9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壹、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小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三、彰化縣政府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頒布《彰化縣國民中小學課程評鑑要點》。

貳、評鑑目的

學校實施課程評鑑之目的如下：

- 一、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 二、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 三、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

參、評鑑對象

學校課程評鑑，以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包括課程之設計、實施及效果等層面；其評鑑內容如下：

- 一、課程設計：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
- 二、課程實施：實施準備措施及實施情形。
- 三、課程效果：學生多元學習成效。

前項學生多元學習成效，應運用多元方法進行評量，並得結合學校平時及定期學生學習評量結果資料為之。學校實施課程評鑑，宜分工合作，就選定之評鑑課程對象，結合其課程發展及實施之進程適時為之；並得結合既有課程及教師專業發展組織運作適時進行，例如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領域教學研究會、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同備課、觀課、議課活動，或教學檔案評估等。

一、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一) 評估校本課程發展情境：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檢核課發會成員代表、回應校本課程評鑑推動小組的組織與規劃。
2. 分析學校脈絡情境：回應運用 SWOTA 分析校本課程的發展、檢核分析課程發展的內、外部條件。

(二) 檢視學校願景、課程願景及目標：

1. 檢視校本課程計畫與學校願景、課程願景及目標的關聯。
2. 符合部定與校訂課程和相關教育政策法令。

(三) 檢核校本課程架構和內涵：

1. 規劃校本課程的整體架構，並確立課程實施重點、時段、方式和師資安排等。
2. 縱向課程連結方面，將學校本位課程目標轉化為各年級課程目標；橫向課程統整方面，考量與部定或校訂課程之間如何統整。

(四) 檢核素養導向教學方案：

1. 符應參照各領域/科目之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包含：設計理念、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內容、教學目標、教學內容及活動、教學時間、教學資源與學習評量設計。
2. 素養導向教學四大原則

肆、評鑑原則

- 一、避免以歸罪作為評鑑目的

- 二、避免預設解決對策的評鑑
- 三、妥善處理內外部評鑑人員
- 四、慎選校本課程評鑑的時機
- 五、瞭解校本評鑑報告政治性
- 六、重視校本評鑑結果的運用

伍、評鑑人員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規劃及實施課程評鑑，結合下列專業人力辦理：

- 一、校內各（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教師、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及專長教師。
- 二、必要時邀請或委由其他具教育或課程評鑑專業之學校、專業機構、法人、團體或人員規劃及協助實施。
- 三、教師自我評鑑部分由教師自行進行。

本校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邀請實際擔任教學之教師以及學生家長代表，針對課程計畫之理念、目標、組織、結構、學能適應情形、教師教學狀況進行檢討評估。

陸、評鑑方式

- 一、採多元化方式實施：如教學檔案、教室觀察、教學觀摩、檢核表、教學網站、教學影帶…中二項以上評鑑方式。
- 二、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於教學實施後與學期末定期做評鑑。

柒、評鑑時間及工具

- 一、形成性評鑑：

實施時間：在校本課程的實施過程中，進行形成性評鑑，內外部評鑑人員參與。

實施歷程：1. 校本課程發展情境 2. 學校願景課程願景及目標 3. 校本課程架構與內涵 4. 素養導向教學方案 5. 整合配套措施。

- 二、總結性評鑑：

實施時間：每學年完成形成性課程評鑑後，併於6月最後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中進行檢討。

檢核項目：依《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一〇八課綱版）》之評鑑細項內容進行檢核。

捌、評鑑過程結果之運用：

- （一）改進學校課程及校本課程的規劃與實施。
- （二）改進教科書的選用制度，以利各年級選用合適的教科用書。
- （三）改進課程教學活動設計與教學實施。
- （四）改進班級的教學與評量工作，增進教學品質與成效，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五）加強教師教材設計的能力，改進全學年度的學校課程設計。
- （六）評鑑結果與相關資料提供教師回饋，鼓勵教師群研討並提出改進策略，以提昇教學成效。

玖、評鑑檢討與改進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於6月最後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中，安排課程發展委員會代表、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課程評鑑專案小組輪流報告其評鑑實施情形，同時檢討其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發現需改善者，則研議其改善之道。

拾、本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縣立復興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 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 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 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 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 科目 課程	5. 素養 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 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 課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 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 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 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 習 促 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